

#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河南省教育厅文件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

豫工信联产业〔2015〕256号

---

## 关于组织举办2015年河南省工业设计大赛的 通 知
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教育局、科技局；有关高等院校、中等职业学校；省有关行业协会：

大力发展工业设计，是丰富产品种类、提升产品附加值的重要手段，是创建自主品牌，提升工业竞争力的有效途径，是转变经济发展方式，扩大消费需求的客观要求。对大力弘扬“中国制造2025”、“互联网+”和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，助力河南智造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为树立和展现我省优秀工业设计理念和产品形象，促进工业

设计交流合作及成果推广，加快推进我省工业设计与制造业的互动和对接，为我省转方式、调结构提供有力支撑，省工业和信息化委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拟联合举办 2015 年河南省工业设计大赛。

为做好 2015 年河南省工业设计大赛各项工作，省工业和信息化委会同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制定了《2015 年河南省工业设计大赛活动方案》，现印发你们，请各单位按照方案要求，积极组织参赛。

联系人：杨 勇

联系方式：0371-65509863

附件：2015 年河南省工业设计大赛活动方案

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

河南省教育厅

河南省科学技术厅

2015 年 9 月 6 日

附件

# 2015 年河南省工业设计大赛活动方案

## 一、活动宗旨

大力弘扬“中国制造 2025”、“互联网+”和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，发掘和展示一批优秀设计成果，实现成果转化应用；推动设计企业与省内制造企业融合对接，提高河南制造业的创新能力；培育和引进一批优秀工业设计人才和团队，吸引更多的设计资源为河南制造业转型升级服务；举办大赛设计作品展，建成社会各界广泛参与、具有重要影响力的设计推广平台，推动我省由工业大省向工业强省转变。

## 二、主办和承办单位

(一) 主办单位：省工业和信息化委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

(二) 承办单位：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政府、国家知识产权创意产业试点园区

(三) 协办单位：河南日报报业集团、河南省工业设计协会、河南省汽车协会、河南省装备协会、河南省服装协会、河南省工艺美术协会、河南省家具协会

## 三、组织机构

(一) 大赛组委会

本次大赛成立河南省工业设计大赛组委会，负责本次大赛的

组织和协调工作。组委会主任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委主要负责人担任，省工业和信息化委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等单位相关工作分管领导任副主任，相关业务处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。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委产业政策处，负责有关评审的具体工作。秘书组设在国家知识产权创意产业试点园区。

## （二）大赛评审委员会

为确保评选质量，提高赛事影响力，组委会将邀请国内工业设计行业知名人士、专家学者、制造企业和工业设计机构负责人等组建大赛评审委员会（简称评委会），评委会组成人员名单另发。评委会负责制订本次大赛的评审办法和有关规则，指导大赛评审工作，负责处理大赛过程中的有关专业技术等方面的重大问题。按照评审规则和分工，负责各评审阶段参赛作品的评判打分，负责处理评审过程中的行业、专业、技术等相关问题。

## 四、大赛作品类别

参赛作品分为产品设计组和概念作品组。

（一）产品设计组。近两年设计开发的新产品样机或在售新产品，主要方向为：电子信息产品、工业装备、家用电器、工艺美术、纺织服装、家居家饰用品、运动休闲用品、医疗保健用品、办公用品、儿童用品、轻便交通工具、旅游商品等产品类型。

（二）概念作品组。围绕上述产品方向，近两年在功能、结构、技术、形态等方面有较大创新的，符合经济社会发展和产品

升级发展趋势，具有前瞻性的设计作品。

## **五、参赛要求**

### **（一）参赛资格**

1. 省内独立法人单位或自然人，包括省内企业、高等院校、中等职业学校、科研机构、设计机构、设计团队、独立设计师、学生等；

2. 省外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设计机构、设计团队、独立设计师、学生等（限申报概念作品）。

### **（二）参赛作品应符合的基本条件**

1.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有关技术、标准等规定；

2. 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违法违规情形；参赛作品须确保为原创作品。凡是与已发表的作品相同或近似的作品、曾经参加过其他设计竞赛的作品不得参赛；

3. 同一件产品、作品只能由一个单位申报；

4. 申报产品设计奖的产品须是上市两年内的产品。申报概念作品奖的作品在功能、结构、技术、形态、材料、工艺、节能、环保等方面有较大创新。

### **（三）参赛作品要求**

1. 创新性：有效使用新结构、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工艺，创新点突出；设计创意独特新颖，提供新的问题解决方案，引导未来产品发展趋势；具有独特的综合表现力；

2. 实用性：材料运用及功能结构合理，性能稳定，能满足使用、维护及安全方面要求，已经或适合批量生产制造；

3. 经济性：适合市场某类人群、某种环境的需求，具备较高的性价比，能够提高经济效益，提升产品品牌价值；

4. 人机工学：具有良好的舒适性、便捷性，识别与操作简单、高效，人机关系协调；

5. 美学效果：色彩搭配合理，形态体现科技与艺术的结合，与使用环境相协调。

#### **（四）参赛作品提交要求**

1. 设计作品提交 A3 设计图纸 2 张（包含作品不同方位的 JPG 图片，分辨率：300dpi，版面均为竖向排版），提交和邮寄纸质打印稿（附光盘）。

2. 设计 JPG 图纸包括三维效果图，内容包括设计主题、外观尺寸图及产品六视图、效果图、结构细节等，并配有必要的文字叙述和对应原理介绍（版面内除标注作品名称外，不得出现作者姓名和与作者相关的其它信息，否则将被视为违纪，组委会将撤销其参赛资格）。

3. 参赛者必须提交书面承诺，确保参赛作品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，如发生纠纷，一概由参赛者负责，并且组委会有权在大赛的任何阶段单方面取消其参赛及获奖资格。

#### **（五）作品提交方式**

参赛作品邮寄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中段国家知识产权创意产业试点园区“工业设计大赛”秘书组（收）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焦 斌 薛文静 0371-56577087

电子邮箱：xuewj@cndip.com

## 六、时间安排

9月25日 — 10月20日 征集大赛参赛作品。

10月21日 — 11月20日 大赛初评，推荐参加终评的入围作品并公示。

11月20日 — 12月10日 入围作品修改完善。

12月20日 — 12月30日 大赛入围作品终评及获奖作品展、颁奖典礼。

## 七、评审事项

大赛评委会根据评审办法和规则，按照评审的基本原则和要求，公开、公正的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，并提出评审意见。大赛组委会根据专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，确定最终获奖结果。

## 八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产品设计组设金奖、银奖、铜奖、优秀奖各若干名。

（二）概念作品组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各若干名。

获奖证书加盖“河南省工业设计奖评审工作组织委员会”印章。

## 九、设计成果推广

大赛组委会会对优秀作品进行甄选，并选取优质作品推送至国际一线设计大赛。帮助优秀设计产品扩大影响力并推向市场，推动概念设计成果产业化应用，实现设计成果的市场价值。

## 十、组委会联系方式

评审工作组织委员会办公室（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）

联系人：杨 勇

联系电话：0371-65509863

评审工作组织委员会秘书组（国家知识产权创意产业试点园区）

联系人：焦 斌 薛文静

联系电话：0371-56577087